



CHINA FOODS LIMITED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四十五分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80號世貿中心38樓香港世貿中心會主席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截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糧食品營銷有限公司根據供應及包裝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刊發之通函)向中國糧油有限公司若干聯繫人士採購食用散油的最高交易總額修訂為人民幣70億元。」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曲喆
謹啟

北京，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股東須最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2. 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決議案將會以投票方式表決。
3.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隨通函寄予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5. 如屬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其持有的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股東。若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就該等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人士方有資格就此投票。
6.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按意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股東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寧高寧先生、曲喆先生、麥志榮先生、欒秀菊女士及張振濤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馬建平先生及吳文婷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祈立德先生(Mr. Stephen Edward Clark)、陳文裘先生及袁天凡先生。